

第1章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福建省晋江市晋尚食品有限公司的编号为晋设招 20250604008的晋江市肉品加工产业园一期项目勘察设计已由晋江市发展和改革局以闽发改备[2024]C052864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福建省晋江市晋尚食品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100%，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福建省任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决定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进行公开招标，选定勘察、设计单位。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晋江市肉品加工产业园一期项目勘察设计；

2.2. 建设地点：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永和镇第二工业区；

2.3. 工程建设规模：晋江市肉品加工产业园一期项目用地面积约 27169 平方米（约 40.7532 亩），总建筑面积约 27215 平方米（其中猪屠宰车间 16356 平方米，计容面积 24660 平方米；牛羊屠宰车间 9050 平方米，计容面积 10500 平方米；固废间、无害化及污水处理区单体车间 1800 平方米，计容面积 1800 平方米；门卫 9 平方米，计容面积 9 平方米），跨度 9 米、冷藏库 4243 立方，容积率 $1.35 < R < 3.0$ ，建筑密度 $30% < D < 60%$ ，建筑系数 $K \geq 40%$ ，建筑高度 < 24 米。规划指标均以主管部门最终确定提供的指标为准；一期建设内容包括：猪屠宰车间、牛羊屠宰车间、固废间及无害化用房、门卫及相关配套设施；生猪屠宰能力 2000 头/班、肉牛屠宰能力 200 头/班、肉羊屠宰能力 420 头/班，每天一班。建筑结构安全等级为二级，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边坡工程安全等级为二级，基坑工程安全等级为二级。红线范围以发包人最终确定提供的不动产权证的红线图为准。

2.4. 投资总额：人民币约 28969.4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限额：人民币约 21019.57 万元（含设备）；

2.5. 招标类型：工程勘察、实施性方案设计招标；

2.6. 招标范围和内容

2.6.1. 招标范围：工程勘察：为满足设计和规范所要求的工程勘察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岩土勘察、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控制测量、水准测量等工作任务，编制工程勘察、勘测等文件，并通过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查或审批，做好与各参建单位的配合服务；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含估算）及报审，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的编制及报审（如有）、施工图设计（施工图设计应取得发包人书面确认方可开展）、专项设计以及施工期间指导和配合服务（如：设计交底，技术交流）等后续设计服务。设计成果符合国家规定的设计深度要求且满足限额设计指标要求，并通过施工图审查和相关部门审批。

2.6.2. 内容：①工程勘察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岩土工程勘察、基坑及边坡设计、波速测试、抽水测试、场地测量放样、建筑变形测量以及出具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及满足审查机构要求的岩土工程详细勘察报告等。根据工程要求，查明、分析、评价建设场地的地质地理环境特征和岩土工程条件，编制工程勘察文件和岩土工程设计文件等。②设计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建筑安装工程、装修工程（包括精装修设计）、室外总体工程（含绿化）、电力工程、环境工程、消防工程等。其中，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均包括项目涉及的所有专业工程；专项设计包括但不限于：绿色建筑（含土壤氡检测）、幕墙及门窗深化、智能化、环境工程、海绵城市、抗震设计、消防工程、供配电工程、基坑支护工程、钢结构、装配式工程、标准及非标准屠宰生产线加工设备工程、制冷工程、施工图BIM设计等。除发包人另有要求外，所有施工图纸均要求一次性设计完成并达到施工详图深度要求，不得留待二次专项深化设计、不得超概算设计。

2.7. 计划开工日期及建设周期：本工程计划于 年 月开工，工程建设周期 月。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3.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

（1）①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②同时具备工程设计建筑资质和工程设计商物粮资质；其中：a、工程设计建筑资质具体为：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b、工程设计商物粮资质具体为：工程设计商物粮行业甲级资质或同时具备工程设计商物粮行业（肉食品加工工程）专业甲级资质、工程设计商物粮行业（冷藏冷冻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2）①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或②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资质；或③同时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勘察））乙级及以上资质、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设计）甲级资质、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乙级及以上资质。

备注：参加投标的工程勘察单位，应在我省设立相应的土工试验室，并配备相应的技术人员。具体内容按《关于工程勘察单位设立土工试验室有关问题的通知》（闽建办科[2018]16号）的要求执行。

3.2. 本项目 接受 联合体投标（本招标项目发包内容包含勘察的，允许由具有设计、勘察资质的单位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自愿组成联合体的应由具有招标项目相适应的设计资质的单位为联合体牵头人，且各方均应具备其所承担招标项目工作内容的相应资质条件；承担相同工作内容的专业单位组成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3. 投标人拟派出担任本招标项目的设计负责人应具备有效的 壹 级国家注册建筑师执业证书；

3.4. 投标人及其拟派出担任本设计项目负责人均应具备 1 项类似项目设计业绩（本条仅适用于大型工程设计项目）。类似工程业绩是指（下同）：自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的前三年内（以施工图审查合格日期为准，不含发布招标公告当日）完成设计的并经施工图审查合格的 同一设计合同内的总建筑面积 1.8 万平方米及以上的工业建筑工程设计项目业绩或设计规模猪屠宰加工在 1200 头/班/天以上或牛屠宰加工在 120 头/班/天以上的工程设计项目业绩；

3.5. 投标人其他主要设计人员要求、以及资格审查的其他条件要求的具体内容见招标文件；

3.6.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

4. 获取招标文件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年6月6日08时00分 至 2025年6月11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通过 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jy.quanzhou.gov.cn/>）下载/购买招标文件；在后续阶段可通过网上提交质疑书及下载答疑纪要；操作方法详见网站下载专区的相关操作指南；禁止要求投标人在报名时填报拟派设计负责人名单。

4.2. 招标文件（含资格审查文件）每份售价 0 元，售后不退。招标项目的设计有关资料每份售价 无。

5. 评标办法

5.1.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本项目执行《晋江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政府投资项目部分实行“信用+承诺”免缴投标保证金有关事项的通知》（晋公管办〔2024〕5号），投标人仅需在投标文件中上传按格式规定签章后的《投标人免缴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函》即可。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9万元人民币。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2025年6月30日09时30分，提交地点 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jy.quanzhou.gov.cn）；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使用投标报名凭证（或签到凭证）进行电子签到，逾期未签到的，招标人不予受理；投标人应在开始解密时间（开标时间）起60分钟内使用CA数字证书（与“投标文件固化”CA数字证书一致）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操作。支持远程签到及解密操作。关于项目在线开标签到及解密操作方式详见“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jy.quanzhou.gov.cn）”通知公告中《海迈交易平台项目在线开标签到及解密操作》。

7.2. 本项目投标人拟派出担任设计项目负责人或企业技术负责人不必到开标现场验证登记。

7.3. 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方式： 采用线下提交方式，投标人以书面投标文件形式递交投标文件； 采用线上提交方式，投标人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及指定的软件工具制作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采用线上+线下提交方式，投标人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及指定的软件工具制作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内容为：/，采用线下书面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内容为：/。具体要求详招标文件投标须知。

8. 费用

8.1. 招标人公布的工程设计费金额暂定为人民币 408.23 万元。具体结算办法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5项。

8.2. 招标人公布的工程勘察费金额暂定为人民币 61.23 万元。具体结算办法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

8.3. 本工程勘察设计费总额（签约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 469.46 万元（含各阶段审查费用）。

9. 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fw.fujian.gov.cn/>）、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jy.quanzhou.gov.cn>）上发布。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福建省晋江市晋尚食品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晋江市新华街 161 号，邮编：362000；

电话：13559553210/13788850260， 传真： / ；

联系人：庄碧琨/范呈祥。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省任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泉州市田安北路武夷花园文昌大厦 9 楼 A 单元，邮编：362000；

电话：0595-22108509、15106094145， 传真：0595-22104509；

联系人：王嘉法/林琼花

交易中心名称：晋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晋江市青阳街道崇德路金融广场 1 幢、2 幢连接体 101、107 单元。

监督部门或机构名称：晋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晋江市梅岭街道桂华路 88 号 F 栋 12 楼；

联系电话：0595-85684406。

